

高雄市路竹區路竹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計畫

115 年 6 月 3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10 年 3 月 15 日修正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9 月 6 日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 (三) 108 年 02 月 01 日高市教中字第 10830774900 號函頒「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實施課程評鑑注意事項」。

二、目的

- (一) 發展並改進領域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以確保課程與教學之成效與品質。
- (二) 檢討學年或學期課程計畫涵蓋內容與範圍之適切性。
- (三) 改進課程計畫，提昇學習成效，達成學校願景與教育目標。

三、組織與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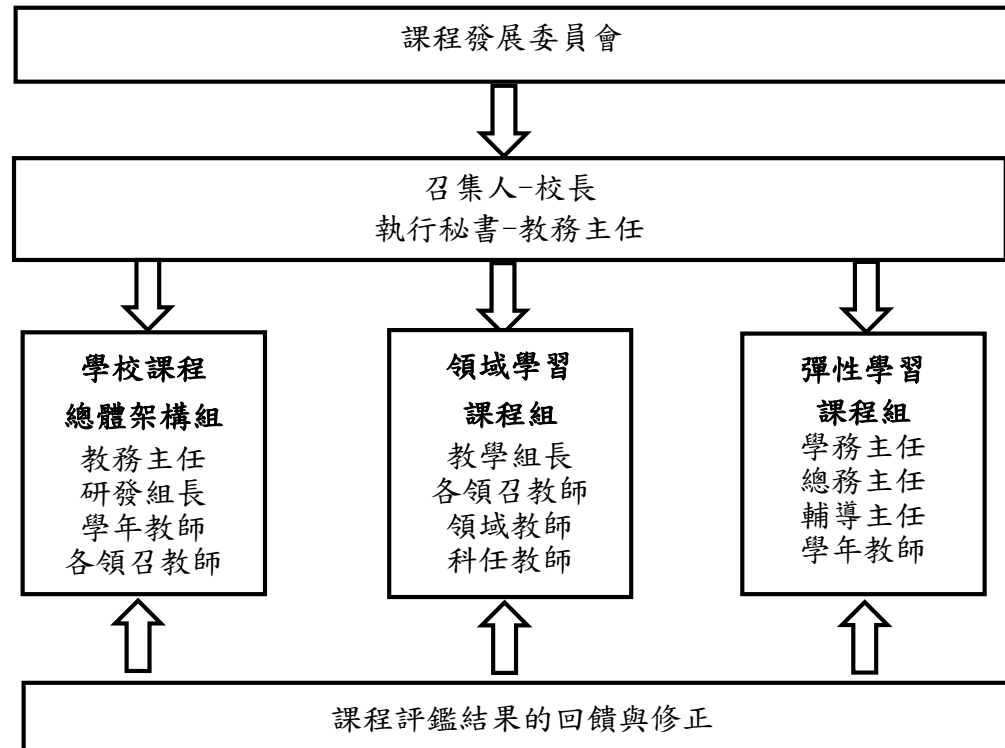
- (一) 組織：以課程發展委員會為主(依據各校狀況自行調整)
 - 1. 校長為召集人，教務主任為執行祕書暨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等三組。
 - 2. 協助各項課程評鑑事務。

3. 任務期程為一年，無給職。

(二) 成員：請參考組織分工圖表

1. 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或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成員。
2. 各學年教學團隊教師、領域教師、個別教師做自我評鑑、協同評鑑。
3. 學校得視實際需求及學校經費情形，另聘外部委員或邀請鄰近學校教師或輔導團員參與評鑑工作。

課程評鑑推動小組



四、範圍及內容

(一)範圍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應包括課程設計、課程實施及課程效果等層面。

(二)內容

1. 課程設計：課程計畫與教材及學習資源。
2. 課程實施：課程實施準備措施及課程實施情形。
3. 課程效果：學生多元學習成效。(學生多元學習成效應運用多元方法進行評量，並得結合學校平時及定期學生學習評量結果資料為之。)

五、資料蒐集方式

採多元方式實施，以文件分析、內容分析、訪談、檢核表、問卷調查、觀察、會議對話與討論及多元化學習成就評量等方式進行。

六、實施期程

課程總體架構及各學習領域課程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評鑑週期，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實施期程規劃如下：

(一)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1. 設計階段：每年5月1日至7月31日。
2. 實施準備階段：每年6月1日至8月31日。
3. 實施階段：每年9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

4. 課程效果：每學期末。

(二) 領域學習課程

1. 設計階段：每年 5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
2. 實施準備階段：每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3. 實施階段：每學年開學日至學期結束。
4. 課程效果：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三) 彈性學習課程：

配合各該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之進程辦理。

七、工具與指標

- (一)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表 (如附表一)
- (二) 學習領域課程 (部定課程) 評鑑表 (如附表二)
- (三) 彈性學習課程 (校訂課程) 評鑑表 (如附表三)
- (四) 教科書評選紀錄表 (如附表四)

八、評鑑結果的回饋與修正或 (建議與運用)

- (一) 修正學校課程計畫。
- (二) 修正學校課程總體架構、學習領域課程和彈性學習課程的規劃與實施。

- (三)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
- (四)修正教科書的選用制度，以利各年級選用合適的教科用書。
- (五)修正校訂課程與教學活動設計、自編教材與教學實施。
- (六)改進班級的教學與評量工作，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七)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 (八)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
- (九)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
- (十)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

九、經費來源：本計畫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獎懲方式

辦理學校課程評鑑工作之有功人員，或經評鑑成績優異之教師，得由校長推薦報請教育局依獎懲補充規定予以敘獎之鼓勵。

十三、 附則：本課程評鑑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之。

附表一：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自我檢核表

高雄市_____區_____國小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自我檢核表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檢核方式	評鑑結果（勾選）	
				文字描述 （評鑑指標符應具體說明）	符合狀況
A. 課程設計	1. 教育效益	A-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 12 年國教課綱之「自發、互動、共好」基本理念、核心素養、課程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課發會有依據 12 年國教課綱，提出學校本位課程架構圖。 ☐ 學校本位課程架構圖，有完整呈現學校課程願景、課程目標、課程地圖、學生圖像及課程架構規劃內涵。 ☐ 學校本位課程架構圖，有呼應 12 年國教課綱的「自發、互動、共好」基本理念，及三面九項的核心素養。 ☐ 學校本位課程架構，有呼應 12 年國教課綱的課程目標及學校教育理想。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參考說明： 勾 4 項以上，完全符合。 勾 1-3 項，部分符合。 完全沒勾，待改進

		A-1-2 學校各領域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課發會有依據 12 年國教課程總綱，規劃各年級領域課程（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學習節數。 ☐ 各年級領域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的學習節數一覽表的規劃，適合學生學習需要，以獲得高學習效益。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2. 內容結構	A-2-1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能內含 12 年國教課綱及教育局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課發會審議通過的學校總體課程計畫，有內含 12 年國教課綱及教育局規定的必備項目： ☐ 學校背景分析（SWOTS 分析）與規劃。 ☐ 課程願景說明。 ☐ 各年級各領域及彈性課程學習節數一覽表。 ☐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 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的課程規劃。 ☐ 課程實施說明。 ☐ 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 其他項目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A-2-2 各年級各領域(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 12 年國教課綱規定。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115 學年度學生學習節數一覽表，各年級各領域(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有符合 12 年國教課綱之規定。(可依新課綱逐年修正)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A-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各年級領域課程與彈性學習課程的課程計畫，有將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規劃在課程計畫裡實施，並經課發會通過。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3. 邏輯關連	A-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呼應學校內外各重要背景因素之分析結果。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課程願景有呼應學校內外重要背景因素 (SWOTS) 分析結果。 ☐ 學校發展特色有呼應學校內外重要背景因素 (SWOTS) 分析結果。 ☐ 課發會討論通過之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有呼應學校內外重要背景因素 (SWOTS) 分析結果。 ☐ 其他說明：(可說明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彈性課程主軸如何與 SWOT 分析結果相呼應)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4. 發展	A-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能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	☐ 學校背景因素 (SWOTS) 分析，有呈現優勢、劣勢、機會與威脅內容。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過程		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本位課程規劃與發展，是根據學校背景因素（SWOTS）分析結果，所提出的具體行動策略。 ☐ 學校本位課程規劃與發展，符合校務發展計畫的整體需求。 ☐ 其他說明：	☐ 待改進
		A-4-2 學校課程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本位課程規劃與發展過程，都有專業的教師、行政、家長或專家學者共同參與，並將規劃結果送達課發會審議通過。 ☐ 各年級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的課程計畫、自編教材、教科書選用，有建立校內訂定及討論機制，並經過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C. 課程效果	23. 教育成效	C-23-1 學生於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生在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學習結果表現，有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核心素養及適性教育的特質。 ☐ 其他說明：（例如說明符合的預期成效、具體展現的適性教育特質為何）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自我評鑑總結 回饋建議事項	【整體描述】（具體成果、學校特色、遭遇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評鑑 委員	（由學校課發會課程評鑑小組委員或外聘評鑑委員簽名）

建議檢核方式說明：【a】檢閱相關資料(例如：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校網資料……)【b】檢視學校設施【c】觀察教學活動
【d】瞭解學生學習情形【e】與學校有關人員訪談（例如：教師、家長、學生……）。

填寫說明：本表建議校內可由課發會委員於相關會議中討論後共同填寫。

參考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附表二：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高雄市_____區_____國小____年級_____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可分領域討論填寫）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檢核方式	評估結果（勾選）	
				文字描述 （評鑑指標符應具體說明）	符合狀況
A. 課程設計	5. 素養導向	A-5-1 領域課程的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第一學習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檢視年級領域課程計畫之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彼此間有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的課程組織原則。 ☐ 檢視年級領域課程計畫之教學單元/主題的學習重點，均具有各領綱的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之兩軸度的學習安排，並有效呼應核心素養，促進核心素養的達成。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A-5-2 領域課程內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的充分機會，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c. 觀察教學活動。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檢視年級領域課程計畫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有符合年級學生的身心發展，且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 ☐ 檢視年級領域課程計畫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有提供學生實作練習、生活體驗、思考、探究與實踐能力的學習機會；且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有情境化、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的特徵，讓學生能主動參與課程討論與自主學習。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6. 內容 結構				☐ 檢視年級領域課程計畫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有展現核心素養達成的教學設計。	
	A-6-1 領域課程計畫均含課綱及教育局規定之必備項目：年級課程目標、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的議題內容摘要。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檢視年級領域課程計畫，有 12 年國教課綱及教育局規定的必備項目： ☐ 年級課程目標 ☐ 領域核心素養 ☐ 教學單元/主題名稱 ☐ 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 ☐ 教學進度 ☐ 評量方式 ☐ 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之合適教育議題內容摘要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A-6-2 同一學習階段領域課程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檢視同一學習階段的領域課程計畫之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學習重點，彼此間有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的課程組織原則。 <u>(備註說明：同一學習階段領域課程計畫之檢視，要能檢視兩學年度的課程計畫；換句話說，同一學習階段領域教科書選用，不隨意更換選用的版本教科書，如此才能符合其教學單元安排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u>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7. 邏輯 關連	A-7-1 領域課程的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的邏輯關連。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年級領域課程設計，有呼應核心素養，且教學單元/主題、學習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都有呼應連結，具有邏輯關連。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A-7-2 領域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的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能列明。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年級領域課程設計，有規劃跨領域統整課程的單元/主題。 ☐ 跨領域統整課程的單元/主題，有主題內容，且彼此密切關連，且具有統整精神。 ☐ 跨領域統整課程的單元/主題，有採協同教學的單元，且明列出參與授課的教師，並採計參與授課教師的教學節數。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8. 發展 過程	A-8-1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能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的重要資料（例如：領域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年級領域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有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課程設計所需的重要資料：領域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A-8-2 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由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課發會、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科書選用委員會等會議，在各領域課程規劃與設計的過程中，都有教學專業的教師共同參與討論。 ☐ 各領域課程計畫都有經過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B. 課程 實施	13. 師資 專業	B-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領域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例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校內教師教學專長與課務安排，能符合專長專用之原則，有效實施各領域學習課程之教學。 ☐ 資訊科技課程之師資人力，有妥適的劃規與安排。 ☐ 新住民語文課程之師資人力，有妥適的劃規與安排。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B-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教育局及學校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校長、主任、組長已經參加教育局及學校自行辦理的 12 年國教課綱的新課程各學習領域之專業研習成長活動。 ☐ 校內年級教師已經參加教育局及學校自行辦理的 12 年國教課綱的新課程各學習領域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B-13-3 教師積極參與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和教材內容。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教師積極參與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 每位教師皆能熟悉自己任教的領域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和教材內容。 ☐ 其他說明（如說明有哪些會議記錄、出席簽到表等）：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14. 家長溝通	B-14-1 學校領域課程計畫已獲教育局同意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領域課程計畫已經過教育局同意備查（ 要有教育局同意備查文號 ）。 ☐ 學校領域課程計畫已經公告在學校網站首頁明顯地方。 ☐ 學校領域課程計畫已經在班級家長會向學生家長說明。 ☐ 其他說明：（可列舉說明其他網路平台等多元管道）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15. 教材資源	B-15-1 學習領域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	☐ 學習領域課程所需要的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符合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的選用程序，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人員訪談。	☐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均有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在領域教學研究會、課程發展委員會中審查通過。 ☐ 其他說明：	
		B-15-2 學習領域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b. 檢視學校設施。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教室場地，以及教學設施設備，均能依據學習領域課程實施之需要，規劃妥適完善。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16. 學習促進	B-16-1 規劃必要之學習領域課程實施成果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等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學習成效。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有辦理國語、英語學習領域課程實施成果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等活動，促進學生國語、英語領域課程的學習成效。 ☐ 學校有辦理數學、自然、社會學習領域課程實施成果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等活動，促進學生數學、自然、社會領域課程的學習成效。 ☐ 學校有辦理藝文領域課程實施成果展演、競賽等活動，促進學生藝文領域課程的學習成效。 ☐ 學校有辦理健體領域課程實施成果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等等活動，促進學生健體領域課程的學習成效。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 其他說明：(例如說明辦理其他學習成果的展演、競賽、活動等。)	
17. 教學 實施	B-17-1 教師依領域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促成本學習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領域學習課程之目標。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c. 觀察教學活動。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教師均依照各領域課程計畫之規劃來進行教學。 ☐ 教師在各領域的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有效促進本學習階段的領域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及領域課程目標的達成。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B-17-2 教師能視領域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和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學習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c. 觀察教學活動。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教師依各領域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和資源條件，能採用多元且適合的教學策略（學習策略）。 ☐ 教師在各領域課程實施中，能重視適性化的教學。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18. 評量 回饋	B-18-1 教師於領域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的內容與方法，能掌握領域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c. 觀察教學活動。	☐ 教師在教學過程中的形成性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能依領域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來進行。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教師能依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生的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其他說明：	
		B-18-2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專業對話與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並再實施課程。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教師在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會議中，能就各領域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專業對話與討論。 ☐ 教師能適時改進領域課程與教學計畫並再實施課程。 ☐ 其他說明：(例如教師的課程改進研討紀錄等)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C. 課程 效果	19. 素養 達成	C-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的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年級學生在各領域課程的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領域課綱訂定的第一學習階段的核心素養，並且精熟各學習重點。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C-19-2 領域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的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年級學生在領域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之達成外，也有表現積極正向的潛在學習結果。 ☐ 其他說明：(可以重點條列積極正向的潛在學習結果)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20. 持續進展	C-20-1 學生在領域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有持續進展的現象。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年級學生於第一學習階段各領域學習結果表現，有持續在進展的現象。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自我評鑑總結 回饋建議事項		【整體描述】(具體成果、學校特色、遭遇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評鑑委員		(由學校課發會課程評鑑小組委員或外聘評鑑委員簽名)			

--	--

建議檢核方式說明：【a】檢閱相關資料(例如：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校網資料……)【b】檢視學校設施【c】觀察教學活動
【d】瞭解學生學習情形【e】與學校有關人員訪談(例如：教師、家長、學生……)。

填寫說明：1. 本表建議校內可由各學習領域教師於相關會議中討論後共同填寫。

2. 本領域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是否一個領域一個自我檢核表，由學校課發會共同討論決定之。

參考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附表三：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

高雄市_____區_____國小____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評鑑自我檢核表（可分年級、彈性課程討論填寫）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指標	檢核方式	評估結果（勾選）	
				文字描述 （評鑑指標符應具體說明）	符合狀況
A. 課程設計	9. 學習效益	A-9-1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且能達成核心素養，並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有重要性。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教學單元或主題的教學設計，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且對學生持續學習與發展具有重要性。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教學單元或主題的設計理念，符合學習階段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學習表現）的達成。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A-9-2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的充分機會，學習經驗的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c. 觀察教學活動。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教學單元或主題的教材、內容與學習活動，能提供學生實作練習、生活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的充分機會。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教學單元或主題的學習經驗安排，具有情境化、脈絡化、意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義化、適性化的特徵，確實能達成課程目標。 ☐ 其他說明：	
10. 內容 結構	A-10-1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教育局規定項目：年級課程目標、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計畫，符合12年國教課綱及教育局規定必備項目：年級課程目標、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核心素養評量方式、融入合適教育議題內容摘要。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有呈現自編或選用教材、學習資源的說明。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A-10-2 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符合12年國教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校訂課程）規劃內容，符合12年國教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 ☐ 彈性學習課程節數符合新課綱的規範。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A-10-3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校訂課程計畫）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彼此間能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的課程組織原則。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其他說明：	
11. 邏輯 關連	A-11-1 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校訂課程計畫）的規劃主題，有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A-11-2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的邏輯合理性。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校訂課程計畫）的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彼此之間都有相互呼應的邏輯性與合理性。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12. 發展 過程	A-12-1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例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與設計的發展過程中，有蒐集且參考及評估下列重要資料：（勾選實際有參考和評估的資料即可） ☐ 與教學主題有關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 ☐ 學校課程願景 ☐ 與教學主題有關的教材與教學資源 ☐ 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 ☐ 課程與教學設計的參考文獻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 其他說明：	
		A-12-2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規劃與設計的過程中，有專業教師參與討論。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計畫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共同討論，並經過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特殊需求類課程，有經過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以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B. 課程 實施	13. 師資 專業	B-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彈性學習課程，且師資與課務規劃已妥適安排。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彈性學習課程的師資人力，符合專長專用之原則，並有效實施教學。 ☐ 各類彈性學習課程的師資與課務規劃，已有妥適的安排。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B-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教育局及學校自行辦理的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 12 年國教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校長、主任、組長和教師，均已經參加過教育局及學校自行辦理的 12 年國教新課綱的專業研習。 ☐ 校長、主任、組長和教師對 12 年國教新課綱的內容有充分的理解。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B-13-3 教師積極參與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和教材內容。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教師積極參與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和各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 ☐ 學校教師熟悉自己任教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課程計畫和教材內容。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14. 家長 溝通	B-14-1 學校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已獲教育局同意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已經過教育局同意備查（ 要有教育局同意備查文號 ）。 ☐ 學校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已經公告在學校網站首頁明顯地方。 ☐ 學校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已經在班級家長會向學生家長說明。 ☐ 其他說明：（可列舉說明其他網路平台等多元管道）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15. 教材 資源	B-15-1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所需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所需要的審定本教科書或教材，符合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的選用程序，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均有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在課程發展委員會中審查通過。 ☐ 其他說明：	
		B-15-2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b. 檢視學校設施。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教室場地，以及教學設施設備，均能依據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實施之需要，規劃妥適完善。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16. 學習促進	B-16-1 規劃必要之彈性學習課程實施成果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等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學習成效。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校有辦理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或特色課程）的實施成果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等活動，促進學生的學習成效。（說明：成果展演方式多元，只要有辦理一項學習成果展演的方式即可。）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17. 教學實施	B-17-1 教師依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促成本學習階段領域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c. 觀察教學活動。 e. 與學校教師、家	☐ 教師均依照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規劃來進行教學。 ☐ 教師在各彈性學習課程的教學策略和學習活動安排，能有效促進本學習階段的領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18. 評量 回饋			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域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其他說明：	
		B-17-2 教師能視彈性學習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和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學習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c. 觀察教學活動。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教師依各彈性學習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和資源條件，能採用多元且適合的教學策略（學習策略）。 ☐ 教師在各彈性學習課程實施中，能重視適性化的教學。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B-18-1 教師於彈性學習課程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的內容與方法，能掌握 12 年國教課綱及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c. 觀察教學活動。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教師在教學過程中的形成性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能依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來進行多元評量。 ☐ 教師能依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生的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B-18-2 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專業對話與討論。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e. 與學校教師、家	☐ 教師在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或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會議中，能就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專業對話與討論。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論，適時改進彈性學習課程的教學計畫並再實施課程。	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教師能適時改進彈性學習課程與教學計畫並再實施課程。 ☐ 其他說明：	
C. 課程 效果	21. 目標 達成	C-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學校課程目標及學校願景。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C-21-2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的積極正向價值。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的目標達成外，也有表現積極正向的潛在學習結果。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22. 持續 進展	C-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的現象。	a. 檢閱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學校網頁資料。	☐ 學生在第一學習階段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有持續在進展的現象。 ☐ 其他說明：	☐ 完全符合 ☐ 部分符合 ☐ 待改進

			d. 瞭解學生學習情形。 e. 與學校教師、家長、學生等有關人員訪談。		
自我評鑑總結 回饋建議事項		【整體描述】（具體成果、學校特色、遭遇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評鑑 委員		（由學校課發會課程評鑑小組委員或外聘評鑑委員簽名）			

建議檢核方式說明：【a】檢閱相關資料(例如：課程計畫、課發會記錄、校網資料……)【b】檢視學校設施【c】觀察教學活動
 【d】瞭解學生學習情形【e】與學校有關人員訪談（例如：教師、家長、學生……）。

填寫說明：本表建議校內可由各類彈性學習課程授課教師於相關會議中討論後共同填寫。

參考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設計。

高雄市路竹區路竹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表

領域

科目

年級

面向	評 選 指 標	出版公司			
一、 教材 內容	1. 符合課程總綱核心素養、領綱素養、學習重點（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				
	2. 教材設計情境脈絡化、意義化，以學生學習經驗為中心編寫。				
	3. 文字敘述簡潔易懂，圖表的編排、使用適切。				
	4. 內容富變化，能引起學生學習興趣及促進多元思維。				
	5. 內容選材能顧及重大議題的多元性。				
	6. 內容份量適當，符合課程設計需要。				
	7. 教材內容的編寫符合新知識的發現與社會的變遷。				
二、 教學 與 評量 設計	8. 提供教師多樣的教學活動設計。				
	9. 教學設計有系統具邏輯關聯，符合教學重點、教學期程。				
	10. 活動設計能引起學生學習的動機與興趣。				
	11. 活動設計能帶動學習遷移，有效促成素養的達成。				
	12. 評量方式多元化，評量面向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13. 習作內容能配合課本之教學活動，份量、難易度適中。				
三、 物理 屬性	14. 版面設計均衡對稱、調和美觀。				
	15. 圖片活潑化、生活化，符合教學目標。				
	16. 印刷品質與紙質良好，不反光。				

	17. 裝訂堅固安全，妥善耐用。				
四、 配合 事項	18. 教師手冊提供教學相關的參考資訊，編排清楚、索引容易。				
	19. 出版公司具備修訂的能力與責任。				
	20. 出版公司有課程與教學的網站，提供對話的管道。				
總分	滿分為 100 分				
排序					
優缺點 文字敘述					
備註： 1. 各校應基於學生學習之需要，教學效果之提升、教學目標之達成，本著公平、公開、公正之原則，辦理教科圖書選用有關事宜，詳細規定請參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及「高雄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注意事項」。 2. 請將課本、習作及教學指引一併評選以求客觀公正。 3. 每項請依(極佳 5、佳 4、尚可 3、差 2、極差 1)給分，最後統計總分。					
領域		冊 次	學年度第 學期 ____年級第____冊	評選者 簽名	年 月 日